# 2024年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活动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10-14

*为发挥应急演练在完善应急准备工作、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2024年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活动。按照活动要求，结...*

为发挥应急演练在完善应急准备工作、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2024年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活动。按照活动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深入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月期间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活动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活动目标

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以应急演练为主线，结合日常应急管理，积极协调各方力量，认真部署专题行活动各项工作，确保协同应对生产安全事故能力进一步增强，确保应急预案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确保全民防灾避险和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高。各生产经营单位要通过组织开展各级、各类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活动，增强应急救援队伍的应急响应能力，规范企业在事故初发期的先期处置工作，提升企业在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物资储备、从业人员应急培训等应急管理水平，为减轻或阻止事故态势发展、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构筑坚强防线。

二、演练内容

1.市政府与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将联合举办由政府主导、部门联合、政企衔接的综合应急救援指挥演练活动，重点围绕指挥决策、协同应对、应急保障、后期处置等内容，组织开展应急指挥演练；同时开展应急知识宣传及救援装备展示活动。

2.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特种设备、供水供气、旅游等行业管理部门，要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组织开展水上交通、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泄漏、脚手架和起重机械坍塌、特种设备、油气管线泄漏、宾馆景点等本行业领域内的专项应急演练。

3.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涉爆粉尘、城市燃气等生产经营单位，要针对本单位危险源、易发事故特点和危险有害因素，全面开展班组、车间一线员工应急处置方案演练，让每一名管理者和员工知道发生险情后如何处置、如何逃生、如何与事故辖区的政府部门报告事故信息，如何组织人员疏散、撤离。

4.各生产经营单位要结合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和应急演练计划，针对汛期和重大活动等重点时段，结合本单位、本行业事故易发、多发，应急管理基础薄弱的领域、时段、岗位等为重点认真开展多种形式的实战化应急演练。

三、总体要求

（一）明确目标，精心部署。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各生产经营单位要把应急演练工作与“安全生产月”活动结合起来，做到同时部署、严密组织、认真落实。要紧密结合本辖区、本行业、本单位安全生产风险特点，坚持“贴近实战、注重实效”的原则，立足于事故灾难应对和事故处置全过程，采取多种形式，科学安排专题行活动内容，确保以活动促准备、以活动强能力。

（二）统筹协调，扎实推进。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各类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应急演练、培训和教育，提升应急意识和先期处置能力。各类企业在立足基层车间、班组和岗位开展现场处置演练的同时，要组织开展一次企业领导参与、各职能部门协调联动的应急演练活动。要不断拓展专题行活动的内涵和外延，全面开展应急培训、比武竞赛、宣传教育和应急管理执法检查等活动；通过开展一系列应急演练活动，进一步推动预案简明化、卡片化、专业化，特别要提升企业员工化解险情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创新方法，提升能力。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各生产经营单位要结合专题行活动，广泛开展应急管理理论创新，特别是围绕风险分析、情景构建、应急准备、应急能力评估等开展研究，总结基层好的经验做法，并按照《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济安委办〔2024〕17号）要求，撰写理论文章。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合风险特点构建演练情景，针对薄弱环节设计演练内容，着眼最大实效确定演练方法，确保演练效果，真正发挥应急演练评估、检验和提升应急管理能力的作用。要加强应急演练评估工作，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评估规范》（AQ/T9009-2024），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应急演练有关内容和工作程序进行评估与总结，及时发现应急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强化制度建设，完善应急预案，补充应急装备。

（四）强化督导，确保实效。市政府安委办将按照各单位报送的应急演练工作计划报表，对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和有关企业应急救援演练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采取督查检查、指导参与等手段和措施，确保应急演练工作落到实处。对工作开展不力的单位进行全市通报，并纳入本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同时将专题行活动与《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8号）宣贯、应急预案优化等日常应急准备工作，以及督察、检查、培训等工作紧密结合，送专家下基层、送知识到一线，切实提升应急预案管理工作水平。

各产业集聚（开发）区、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做好专题行活动总结，填报《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活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于7月5日前报送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安全生产月”期间，每周五报送应急演练活动开展情况。报送材料包括活动情况电子文本、视频（分辨率大于1280像素×720像素，格式为MP4、MPG2、AVI、MTS）、照片（分辨率不低于1920像素×1080像素,格式为JPG、PNG、PSD）等。重大危险源单位、市属重点企业及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企业应急演练情况请直接上报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联系电话：

邮箱：

xx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6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